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新竹縣湖口鄉公所 函

地址:303新竹縣湖口鄉中央街1號

承辦人: 黃宏叡

電話:03-5993911分機112

受文者:花蓮縣吉安鄉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:湖所民字第113320162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13AC04659_1_16144500439.pdf)

主旨:檢送本鄉第一公墓(和興公墓)114年度春節連續假期間之 開放與休園公告一份,請惠予協助公告,請查照。

說明:114年度農曆春節連假開放與休園時間如下:

一、開放時間:114年1月25日上午8時至114年1月28日下午12 時。

二、休園時間:114年1月28日下午12時至114年2月2日下午5時。

正本: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新竹縣湖口鄉公所除外)

副本:本所民政課電2034/12/16文文文



第1頁,共1頁